

# 五次潜入农家院找吃的

## 一小伙涉嫌盗窃罪被刑事拘留

本报威海9月6日讯(记者陶相银 通讯员吕竹梅 张菡) 穷困潦倒的无业青年冯某难忍饥饿,先后五次潜入农家偷吃的。虽然仅偷了鸡蛋、花生等物品,总价值不过900余元,但因其连续作案五次,被环翠警方以涉嫌盗窃罪刑事拘留。目前,本案已移交环翠区检察院审查起诉。检察机关工作人员解释,

一年内入户盗窃或者在公共场所扒窃三次以上的,会被认定为“多次盗窃”,以盗窃罪定罪处罚。

来自德州的19岁青年冯某于今年4月份来威海打工,因为没有身份证,数次求职未果。身无分文的冯某难忍饥饿,从4月下旬至5月19日落网的期间,他先后五次窜进张村镇附近的农

家盗窃。冯某交代,他每次进入农家总是先找吃的,在被盗者的家中炒鸡蛋吃,吃完后再将鸡蛋、花生等食品提走。根据警方的取证,张某有两次仅盗窃了约一斤鸡蛋,另外三次盗窃中,也多是盗窃花生、花生油等食品,盗窃的现金仅有30元。虽然他也盗窃了几包高档香烟、三部旧手机、一双旅游鞋,涉案总价值

也不过970元。但因冯某连续盗窃五次,环翠警方以涉嫌盗窃罪将其刑事拘留。

据环翠区检察院工作人员解释,山东省将1000元作为盗窃罪的立案标准,也就是说,犯罪嫌疑人一次盗窃公私财物价值1000元以上即构成盗窃罪。而时常小偷小摸也并非意味着只能接受治安处罚,根据《最高

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盗窃案件具体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》,一年内入户盗窃或者在公共场所扒窃三次以上的,应当认定为“多次盗窃”,以盗窃罪定罪处罚。因此可断定,冯某尽管只是为了偷吃的,且盗窃公私财物的价值较小,但在一个月内五次入户盗窃的行为,显然已涉嫌盗窃罪。

# 偷剪工地电缆 找来老乡销赃

## 一建筑工人监守自盗被抓

本报威海9月6日讯(记者吕成全 通讯员王博) 连续三次偷盗自己所在工地的价值35000元的电缆电线,还明目张胆地找来老乡帮忙销赃,9月4日晚,犯罪嫌疑人刘某在销赃过程中被工地保安抓获,之后被扭送到经区公安分局西苑派出所。

刘某是经区某建筑工地的一名工人,于8月份开始连续三次偷盗自己所在工地的电缆电线。8月份第一次作案,刘某于夜间潜至自己所在工地的一栋在建楼道里,把1至5层楼道刚刚铺设好的电线全部剪断,抽取出来,

藏匿在工地宿舍床下。第二次刘某瞄上了工地塔吊上的电缆,他又于夜间爬上塔吊,剪断了电缆。因电缆太重背不回去,刘某就把电缆拖至荒草丛中藏了起来。9月3日晚,刘某又看上了工地仓库里的备用电缆。苦于门窗紧闭,刘某找来撬棍在仓库的墙上硬是抠了一个大洞,盗窃了仓库里的备用电缆。

刘某得手后,找来老乡雷某帮忙一起四处寻找收购站销赃。4日夜,刘某和雷某背负电缆准备潜出工地销赃时被工地保安抓获,并被扭送到西苑派出所。此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之中。



## “天价” 鸡毛掸

2日下午,威海市华联商场附近惊现“天价”鸡毛掸。鸡毛掸颜色鲜艳,羽翼丰满,但不同颜色的鸡毛掸价格却差异很大,从180元到380元不等。据卖鸡毛掸的老板介绍,这些鸡毛掸是从天津来的货,不同的颜色有不同的寓意。红色代表招财进宝,黑色代表辟邪除晦。五颜六色的鸡毛掸吸引了不少市民的目光,但昂贵的价格却让市民望而却步。本报记者 王帅 摄

记者观察

# 购买塑料袋的 九成是年轻人

本报威海9月6日讯(记者林丹丹) 自“限塑令”实施后,免费塑料袋变得越来越少。威海市区几家大型超市内,购买塑料袋的九成为年轻人,而多数老年人选择环保购物袋。

6日上午,记者在统一路家家悦超市观察发现,从收银台结账出来的30名顾客中,9名顾客年龄在50岁以上,其余21名顾客年龄从20岁到50岁不等。

而9名年龄偏大的顾客多数使用环保购物袋,相反,21名年轻顾客中仅3人使用环保购物袋。

不少老年人大都随身携带尼龙袋或各种可折叠的口袋。64岁的毕女士告诉记者:“购物袋省钱,放手里也不占地儿。除非不得已才会买塑料袋。”而手提塑料袋的年轻冯女士则认为,平日里工作忙,没有太多精力准备购物袋,尽管管家里有购物袋,但是为

了装垃圾,“不差两三毛钱。”而另一位36岁手拿购物袋的李女士则认为“拿着购物袋也累不着,随手就放包里。”

家家悦超市的隋经理介绍,每天售出塑料袋数量,超市并无具体统计数字。由于不少塑料袋被重复使用,其使用确有减少。“多数老人使用购物袋,相反,九成年轻人使用塑料袋,使用购物袋的多是老年人。”